



关于统计 2021 届毕业生职业资格证、技术等级证书的通知

教务部【2021】52 号

各学院：

为着力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行业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，促进高质量就业，落实《山西省教育系统关于落实新发展阶段“人人持证、技能社会”建设提质增效工作任务的实施方案》（晋教职成〔2021〕8 号）和全省“人人持证、技能社会”建设推进会精神，现决定开展 2021 届毕业生获得各级各类职业资格证书和技术等级证书统计工作。

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认真统计本学院 2021 届毕业生各类证书获取情况。学校将根据《山西大同大学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同大教[2017]16 号）有关“技能学分”条款规定完成学分认定和置换工作。

1. 统计范围：2021 届毕业生在校期间获得的各级各类职业资格证、技术等级证、省级（及以上）专业获奖证书。
2. 统计内容：学生姓名、学号、证书名称、证书类型、发证机关、获取时间、证书编号。
3. 教师资格证、英语等级证、计算机等级证、普通话证无需统计。
4. 时间安排：

(1) 6月7日前，以学院为单位填报《2021届XXX学院毕业生资格证书汇总表》(附件1)，《2021届XXX学院毕业生资格证书统计表》(附件2)，加盖公章。将纸质版材料报送至教务部1030室，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 837540264@qq.com。

(2) 6月8日—6月9日，各学院教学科研办主任到教务部学习资格证书信息录入流程。

(3) 6月10日—6月15日，各学院将2021届毕业生资格证书信息录入教务系统。

联系人：韩慧雯

联系电话：0352—7158317。

附件1：《2021届XXX学院毕业生资格证书汇总表》

附件2：《2021届XXX学院毕业生资格证书统计表》

